

工资报酬权益是劳动者的核心权益,2020年5月1日起正式实施的《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是我国第一部保障农民工工资权益的专门性法规,开启了依法治欠的新阶段。一年来,全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以《条例》为政策指导和法律保障,在保障农民工有所得、督促企业守法守法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



在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工作人员的努力下,农民工在回家过年前提拿到了拖欠的工资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人员到新区一工地宣传《条例》

## 充分发挥劳动保障监察职能 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我市实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一周年综述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实施以来,全市共处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285起,为2548名农民工追讨工资1487.4万元。欠薪案件数量、欠薪人数和数额同比下降36.9%、33.5%、48.9%,有效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及社会和谐稳定。”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支队长王国栋表示。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民工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把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中,落在实处,始终将其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全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实施《条例》为抓手,以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问题为重点,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建立健全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千方百计确保广大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2019年,我市被省政府评为全省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A级单位,进入全省第一方阵;2020年,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被国家人社部、市场监管总局评为全国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执法行动取得突出成绩单位,1名同志被评为全省涉军维稳先进个人。

近年来,市委、市政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民工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把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中,落在实处,始终将其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摆在突出位置。全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实施《条例》为抓手,以解决工程建设领域欠薪问题为重点,齐心协力、攻坚克难,建立健全源头预防、动态监管、失信惩戒相结合的制度保障体系,千方百计确保广大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全市开展劳动保障监察业务培训



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联合驻市人社局纪检监察组进工地检查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人员帮助企业规范用工资料



卫东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工作人员进工地宣传依法规范用工

### 压实责任,织密根治欠薪“责任网”

在加强惩治的同时,我市坚持清理防范并重,不断完善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范在建和新建项目发生新的拖欠工资现象,以实实在在的实际行动保护好农民工合法权益。

走进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项目现场,务工人员正在“刷脸”进入工地。该工地项目经理杨玺文说:“在项目务工的每名农民工都进行了实名制登记,签订了劳动合同。项目开设了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专户,确保劳务费用专款专用,工资每月直接打到农民工本人银行卡上。”

科技赋能,延伸监管手臂。我市依托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系统,进一步完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全面推行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银行代发工资等制度,加强源头治理,有效解决了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没钱发、发给谁、怎么发”等难题,实现由“事后维权”向“事前预防”的根本性转变。

截至目前,全市在建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率达100%,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设率达96.9%,实名制农民工人数19769人,劳动合同签订率达100%;共收缴农民工工资保证金16.21亿元,动用660万元保

证金支付农民工工资;市本级财政设立1000万元应急周转金,县(市、区)设立100万元至500万元不等的应急周转金,做到专款专用。

“工资直接打到卡上,通过手机就能看到工资发了多少,再也不用跑到银行网点去查了,真方便!”陕西籍的农民工李大超告诉记者。

诚信评级,联合惩戒失信。为进一步提高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自觉性,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市劳动保障监察部门积极开展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评价结果在人社部门网站公示,并推送到省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管系统,对被评定为C级的用人单位,纳入日常巡查重点检查对象。全市共评定A级企业68家、C级企业10家;工程建设领域行业主管部门把本行业的欠薪情况纳入同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对重大违法行为,则公开通报曝光。去年以来,对外公布河南贵和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河南金建建设有限公司、郑县乐敏机械设备有限公司3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联合住建部门将发生恶意讨薪的石家庄振远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逐出平顶山市建筑市场。

行刑衔接,依法严惩犯罪。为进一步形成治理欠薪的工作合力,经市政府同意,决定在全市范围内施行根治欠薪重大违法案件联席会议制度及议事规则,成立由市委政法委书记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法院、检察院以及公安、司法和人社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领导小组,明确职责任务,打通案件查办过程中的“肠梗阻”。市人社局定期将全市申请执行未结案清单递交市中院,由市中院督促各县(市、区)法院加大案件执行力度,将拒不履行工资支付的企业法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市委政法委加大对各级法院的督促力度,促进案件快审快结、执行到位。

去年以来,全市移交公安部门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4起,行政处罚8人,刑事拘留4人,批准逮捕1人,移送起诉4人。

“通过与各部门的及时沟通,公安、司法等部门跨前一步,那些欠薪的‘老赖’终于‘吐’出了农民工的血汗钱。”望着眼前被查封的厂房以及一件件预备清算拍卖的机器设备,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副支队长周闯舒了一口气,“有了联席会议制度,大家的劲儿往一处使,更好地保障了劳动者的利益。”

### 健全体系,绘就根治欠薪“施工图”

近日,在湛河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会议室,满满摆着一摞摞红彤彤的人民币。桌子周围,工作人员正仔细核对证件、名单和钱款。会议室外,来自四川的工人老康和工友们自觉排队,耐心等待着。

从2019年4月25日开始,老康等32名四川籍农民工在我市湛河区一建设项目工地施工。2019年11月12日停工后,之前招用他们的劳务公司以多种理由拖欠工资。接到投诉后,湛河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工作人员展开调查,并督促劳务公司将50余万元所欠工资如数支付给老康等人。

“劳动保障监察部门的同志帮我们讨薪,非常不容易,他们是真心为农民工解决难题。”老康道出了很多农民工的心里话。

《条例》的正式施行,为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绘就了“施工图”,我市依据工作形势变化,及时动态调整组织领导体系,成立平顶山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由最初的13个增加到22个,进一步明确各成员单位的职责分工,完善根治欠薪组织体系,进一步筑牢工资支付保障制度笼子。

绘就“施工图”,关键在落实。市委、市政府对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非常重视,将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作为一项重大政治责任和民生工程来抓,市委、市政府分别召开市委常委会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听取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汇报,研究制定政策措施。

市委书记周斌、市长张雷明多次听取专题汇报,接待处理农民工欠薪案件,批转农民工来信,推动工作落实。张雷明专门作出批示,要求“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属地责任和监管责任,找出根治欠薪的对策,切实维护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分管副市长刘颖亲自协调督办农民工欠薪案件,约谈相关负责人,推动问题解决落实。全市各级部门全面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落实政府属地责任。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下发《平顶山市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方案》,对各县(市、

区)政府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进行督导考核,考核结果在全市通报,对考核结果较差的县(市、区)进行约谈。

落实部门监管责任。各部门切实履行行业监管责任,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管理和建设全过程资金监管。规范工程建设市场秩序,将各行业协会归集的欠薪失信信息通过“信用平顶山”网站向社会公布。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在全市开展打击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专项检查,重点治理经查实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且拒不支付,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投诉举报存在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违法行为的工程项目。在全市开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大排查、大整改、大规范活动,组成联合检查组,对所有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两轮拉网式大排查,列出问题清单,建立整改台账,共下发督办函15件、整改通知书39份,不良行为告知书8份,执法建议书7份,对4个管理不规范的项目进行通报批评,对14起涉嫌存在违法发包、分包的项目线索立案查处,形成了凡违法必打的高压态势。

2020年11月,为更好落实《条例》,市纪委监委根据市人社局党组、驻市人社局纪检监察组建议,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纳入“六稳”“六保”监督检查范围,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监督检查,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形成市县联动、多部门协同的工作格局,严肃查处不担当、不作为、失职失责问题。

“鲁山县梁庄镇邵村一建设项目未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项目部现场管理混乱,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资料严重缺失”“叶县田庄乡张申庄村绿化改造项目未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劳动合同签订不规范,未做到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市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分赴各县(市、区),实地检查在建工程项目,一个个典型问题在督查之后得到了有力解决。专项监督检查行动共下发《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督办函》12份,发现问题近200条,督促整改166条,为实现根治欠薪目标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 强化落实,打好根治欠薪“组合拳”

重拳出击,只有依法依规严厉打击,欠薪顽疾才能真正得到解决。为此,我市多次组织开展专项检查。

开展联合检查行动。市人社局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在全市开展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检查各类单位340户,发现违法行为5起,其中立案查处2起、责令现场整改3起。

开展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长效机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专用账户工资发放、实名制管理等全部纳入监管

系统,重点排查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工资专用账户和总包代发工资等长效机制落实情况。

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制定冬季专项行动方案,全面排查所有在建工程项目,发现欠薪隐患及时处理,实现政府投资项目和国企项目欠薪案件元且前清零,其他欠薪案件动态清零。做到查欠薪隐患苗头,不留死角;查历史欠薪存量,立查立办;查政府投资、国企项目及省属出资企业项目,实现清零。去年冬季,共检查用人单位3426户(次),其中建筑业1380户(次);尤其是加强对重点欠薪案件的督查力度,把上级交办我市的52起欠薪案件全部纳入平安建设考核内容,推动案件妥善解决。

曝光典型案例,形成震慑效果。针对恶意欠薪行为,我市不断加大联合惩戒力度,通过发布公告、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在全市范围内集中曝光违法典型案例,严格执行“黑名单”认定标准和程序,做到应列尽列。近年来,累计向社会公布欠薪典型案例8起,将欠薪情形严重、影响恶劣的3家企业列入拖欠工资“黑名单”实行联合惩戒,从而达到惩戒一家、警示一批、震慑一片的社会效果。

完善应急预案,及时回应关切。我市进一步完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应急处置预案,建立群体信访事项联合接访、重大欠薪案件联合办理、突发事件联合处置机制,在敏感节点安排专人接访,分流处置信访案件,确保一旦发生群体性事件和恶性案件时,能够及时应对、妥善处置。对一时难以落实资金、解决起来有困难的,通过

多种渠道筹措资金,全力妥善解决,同时明确防控措施,防止事态蔓延扩大。近年来,我市未发生因欠薪引发30人以上群体性事件和极端事件。

加大宣传力度,畅通维权平台。随着《条例》的正式施行,我市进一步筑牢工资支付保障制度笼子,并积极组织开展《条例》宣传月活动,深入企业、工地现场宣讲,增强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意识。同时,通过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布人社、住建、交通、水利等部门热线电话,并开设“根治欠薪专项行动”专栏,搭建欠薪线索反映平台,畅通维权渠道,便捷高效回应农民工诉求。开辟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凡涉及农民工工资的争议,一律实行快立、快调、快审、快裁模式。2020年,全市受理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729件,受援助农民工780人,帮助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675万元。

下一步,全市劳动保障监察系统将持续推进《条例》宣传贯彻工作及具体内容执行的培训;建立健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目标责任制,继续加大我市劳动用工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力度,继续推动建设项目实名制管理全覆盖;继续做好欠薪存量的摸排清理工作,督促各地建立化解稳控机制;及时化解欠薪舆情问题,做到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困,我有所帮,积极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为我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贡献积极的人社力量,以优异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

(本报记者 蔡文瑛) (图片均由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提供)